

# 安全生产学习材料 汇编

“疫情防控与安全生产专栏”

第二期

安全生产办公室

2020年3月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的通知 国发明电〔2020〕4号 .....	1
关于切实做好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 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0〕81号 .....	6
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新冠肺炎流行期间消毒工作的通知 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0〕89号 .....	9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分类有序推进全省重点项目复工开工的通知 川办发〔2020〕15号 .....	11
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公告（第11号） .....	14
四川省安委会召开2020年第一次会议 部署推动复工复产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	16
省安办召开全省防疫期间复工复产 安全生产视频会 .....	18
能投集团转发省安办省应急厅《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和安全服务相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	21
能投集团关于加强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	31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切实做好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 .....	36
出门后回家，身上哪里最需要清洁消毒？ .....	39
返岗复工人员请注意，办公场所要这样防控疫情！ .....	42

#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联防联控机制关于印发企事业单位 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的通知 国发明电〔2020〕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已经中央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  
联防联控机制

2020年2月21日

## 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指南

为指导落实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推动企事业单位稳步有序复工复产，特制定本指南。

### 一、加强员工健康监测

（一）做好员工健康管理。各单位要切实掌握员工流动情况，按照当地要求分区分类进行健康管理，对来自疫情严重地区的人员实行居家或集中隔离医学观察。对处在隔离期间和入住集体宿舍的员工，应每日进行2次体温检测。及时

掌握缺勤人员健康状况。

（二）实行健康状况报告。各单位要设立可疑症状报告电话，员工出现发热、呼吸道症状时，要及时向本单位如实报告。要每天汇总员工健康状况，向当地疾控部门报告，发现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并采取相应的防控措施。

## 二、做好工作场所防控

（三）加强进出人员登记管理。各单位要指派专人对进出单位和宿舍的所有通道进行严格管理。使用指纹考勤机的单位应暂时停用，改用其他方式对进出人员进行登记。员工每次进入单位或厂区时，应在入口处检测体温，体温正常方可进入。要尽量减少非本单位人员进入，确因工作需要的，应检测体温，并询问来源地、工作单位、接触疫情发生地区人员等情况，符合要求方可进入。

（四）保持工作场所通风换气。各单位在条件允许情况下首选自然通风，如室温因通风有所降低，应提醒工作人员适当加衣保暖。如使用空调，应当确保供风安全充足，所有排风直接排到室外，不使用空调时应当关闭回风通道。

（五）保障洗手等设施正常运行。工作场所应设置洗手设备，洗手、喷淋设施应保持正常运行。如无洗手设备，应配备免洗消毒用品。

（六）做好工作和生活场所清洁消毒。工作场所、食堂、电梯、卫生间、洗手池、通勤工具等公共区域及相关物品，

应由专人负责定期消毒。电梯按钮、门把手等频繁接触部位应适当增加消毒次数。

（七）减少员工聚集和集体活动。引导员工在使用通道、电梯、楼梯、吸烟区时有序排队，保持适当间距，吸烟时不与他人交谈。减少召开会议，需要开的会议要缩短时间、控制规模，保持会议室空气流通，提倡召开视频或电话会议。员工集体宿舍原则上每间不超过6人，人均不少于2.5平方米。根据实际情况可采取错时上下班、弹性工作制或居家办公方式。

（八）加强员工集体用餐管理。适当延长食堂供餐时间，实行错峰就餐，有条件时使用餐盒、分散用餐。要加强循环使用餐具清洁消毒，不具备消毒条件的要使用一次性餐具。员工用餐时应避免面对面就坐，不与他人交谈。

（九）做好医务服务。设立医务室的单位要调配必要的药物和防护物资，配合疾控部门规范开展隔离观察与追踪管理。未设立医务室的单位应当就近与医疗机构建立联系，确保员工及时得到救治或医疗服务。关心关爱员工心理健康，及时疏解心理压力。

（十）规范垃圾收集处理。在公共区域设置口罩专用回收箱，加强垃圾箱清洁，定期进行消毒处理。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并清运。

### **三、指导员工个人防护**

（十一）强化防控宣传教育。采用多种形式加强复工复产后疫情防治知识科普宣传，使员工充分了解防治知识、掌握防护要点、增强防护意识、支持配合防控工作。

（十二）落实个人防护要求。员工要减少不必要外出，避免去人群聚集尤其是空气流动性差的场所。在人员密集场所应按照《不同人群预防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口罩选择和使用技术指引》要求，正确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品。养成勤洗手习惯，打喷嚏或咳嗽时要用纸巾、手绢、衣袖等遮挡，倡导合理膳食、适量运动、规律作息等健康生活方式。

#### **四、做好异常情况处置**

（十三）明确单位防控责任。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是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要建立单位内部疫情防控组织体系，明确疫情防控应急措施和处置流程，把防控责任落实到部门和个人。

（十四）设立隔离观察区域。当员工出现可疑症状时，及时到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并报告当地疾控部门，按照相关规范要求安排员工就近就医。

（十五）封闭相关区域并进行消毒。发现可疑症状员工后，立即隔离其工作岗位和宿舍，并根据医学观察情况进一步封闭其所在的办公室、车间等办公单元以及员工宿舍楼等生活场所，严禁无关人员进入，同时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对其活动场所及使用物品进行消毒。配合有关方面做好密切接触

者防控措施。

（十六）做好发现病例后的应对处置。已发现病例的单位，要实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出的防控策略，加强病例流行病学调查、密切接触者追踪管理、疫点消毒等工作。疫情播散的单位，要实施内防蔓延、外防输出的防控策略，根据疫情严重程度，暂时关闭工作场所，待疫情得到控制后再恢复生产。

# 关于切实做好新冠肺炎聚集性疫情防控工作的紧急通知

## 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0〕8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领导小组、指挥部）：

目前，全国疫情防控形势积极向好的态势正在拓展，企事业单位逐步复工复产，但是在复工复产过程中出现了一些聚集性疫情，严重影响了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现就做好聚集性疫情防控工作紧急通知如下：

### 一、落实分区分级精准防控，压实各方责任

各地要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中央决策部署，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秩序恢复两项工作。压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的属地、部门、单位和个人责任，克服麻痹思想、厌战情绪和侥幸心理，充分认识复工复产后人员流动、人群聚集等可能带来的疫情传播风险，指导城乡社区、机关、企事业单位等树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第一责任



人的意识，落实落细各项防控措施。社区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要按照社区防控工作方案要求，实施网格化、地毯式管理，做好返城人员登记和排查工作。各企事业单位要全面承担起疫情防控的主体责任，抓好工作和休息时段员工管理及各项防控措施的落实，尽最大努力减少聚集性疫情发生。

## **二、落实“四早”措施，及时有效处置聚集性疫情**

聚集性疫情的处置关键是抓好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四早”措施的落实，确保疫情防控措施落实是企事业单位复工复产的前提条件，专业防控只能加强不能削弱。各地要严格按照新冠肺炎防控方案的要求，加强对重点地区、重点场所、重点人群的疫情监测评估，做好防范和应对准备。各单位、各部门发现新冠肺炎疑似情况，要立即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并及时主动报告。一旦发生疑似疫情，辖区卫生健康部门要迅速组织开展流行病学调查、疑似病例救治、密接接触者管理，落实区域消毒等各项措施，有效处置聚集性疫情，防止疫情进一步扩散蔓延。

## **三、强化工作指导，监督责任落实**

做好聚集性疫情防控处置直接关系到各省乃至全国防控工作的成败和经济社会的发展，直接关系到复工复产的全面推进，各地要充分发挥联防联控工作机制作用，加强对重点县域的指导，聚焦重点人群、重点场所、重点时段、重点环节，持续加大督查指导力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

要动态评估防控进展，及时总结，通报批评防控不力的地区和机构。对因思想松懈、工作不力导致聚集性疫情发生的，要严格督查问责。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

2020年2月25日

# 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新冠肺炎流行期间 消毒工作的通知

## 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0〕89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应对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领导小组、指挥部）：

为指导各地科学消毒、精准消毒，打好疫情防控阻击战，现就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新冠肺炎流行期间的消毒工作提出如下要求：

### 一、依法依规开展消毒工作

各地要以《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为依据，按照《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控方案（第五版）》、《疫源地消毒总则》（GB19193-2015）、《疫源地消毒剂卫生要求》（GB27953-2011）等方案和标准开展医疗机构、病例居住过的场所、转运车辆等特定场所的消毒。工作场所、公共场所、社区和学校等场所的预防性消毒方法参照《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联防联控机制发〔2020〕28号）和《消毒剂使用指南》（国卫办监督函〔2020〕147号）进行。

### 二、采取科学消毒措施

各地要精准施策、科学消毒，真正做到切断传播途径，控制传染病流行。无明确传染源时，做好预防性消毒，增加

医院、机场、车站等人员密集场所的物体表面消毒频次，加强高频接触的门把手、电梯按钮等清洁消毒，做好垃圾、粪便和污水的收集和无害化处理，做好个人手卫生。有明确传染源时，加强隔离病区、病例居住过的场所和转运车辆等的随时消毒和终末消毒。

### **三、防止过度消毒**

各地要防止过度消毒，不对室外环境开展大规模的消毒，雨雪天气不开展外环境消毒；不对外环境进行空气消毒；不直接使用消毒剂（粉）对人员全身进行喷洒消毒；不对水塘、水库、人工湖等环境中投加消毒剂（粉）；不在有人条件下对室内空气使用化学消毒剂消毒。

### **四、做好质量控制和效果评价**

各地要确保消毒效果，做好消毒质量控制。所用消毒产品要合法有效，并严格遵循产品说明书使用。要根据消毒对象的特点，选择可靠的消毒方法及消毒剂量，采取必要的检测手段，确保消毒效果。对消毒范围广、持续时间长的预防性消毒和影响大的终末消毒，各级疾控部门要做好消毒效果评价。

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

联防联控机制综合组

2020年2月29日

#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 关于分类有序推进全省重点项目复工开工 的通知

### 川办发〔2020〕15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工作安排，在科学防控新冠肺炎疫情的同时，分区分类、有力有序有效推进全省重点项目复工开工，促进全省经济平稳运行，经省政府同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分区分类推进重点项目复工开工。无现症病例的县（市、区）要全面推进重点项目复工开工。其他地区的疫情防控、能源供应、交通物流、城乡运行、居民生活保障等涉及国计民生的重点项目，在做好疫情防控前提下应及时推动复工。机场、铁路、公路等基础设施领域特别是省重点项目应尽早复工开工。各市（州）、县（市、区）要抓紧对重点项目作出复工开工安排，在川央企和省、市（州）、县（市、区）国有企业承建的重点项目应率先复工开工。

二、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项目业主和施工单位要认真执行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企业疫情防控的措施及要求，做好疫情防控组织保障，制定复工开工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已复工项目要严格落实防护措施，加强工作区、宿舍、食堂等重点部位防范，切实防止聚集性风险，确保健康安全作业。

三、强化物资保障。各地要加强统筹调度，优先支持重点项目业主配备必需防护用品。协调重点项目建材供应厂商及时复产达产并加强价格监督。将重点项目关键原材料、重要设备、生活必需品纳入应急运输保障范围。卫生健康部门和相关专业机构要指导项目业主和施工单位切实做好疫情防控工作。

四、做好返岗人员出行保障。落实《关于做好外出务工人员健康申报证明服务的通知》（川疫指发〔2020〕17号）等政策措施，扎实开展“春风行动”，通过开行专班、包车等“点对点、一站式”运输方式，确保复工返岗人员顺利出行，各级交通运输部门可适当给予补贴。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做好重点项目用工保障服务工作。

五、加强政策激励。在疫情防控期间，项目业主和施工单位为承建项目所产生的疫情防控成本可列为工程造价据实计算并予以全额追加。列入2020年全省重点项目名单的项目，于2020年3月10日前复工开工的，经项目所在地发

展改革部门认定，由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给予 50 万元疫情防控专项补助。

六、统筹疫情防控和重点项目复工开工。各地要坚持依法防疫，立即清理一关了之、一断了之等简单粗暴做法，不得私设关卡禁止车辆人员通行，不得新增审批程序妨碍重点项目复工开工。加快新开工项目网上审批，做好项目规划选址和用地预审合并办理工作，强化土地等要素保障，推动尽快开工建设。

七、强化组织协调。落实省领导联系重点项目机制，按分工督促分管领域和联系的重点项目复工开工，协调解决影响复工开工的重大问题。省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要加强对全省重点项目复工开工情况的监测调度，每周通报进展情况，会同各相关部门（单位）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复工开工中的具体困难问题。各市（州）政府和省直有关部门要抓紧筹备第一季度重大项目集中开工，加强宣传引导，营造重点项目复工开工良好氛围。

# 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

## 疫情应急指挥部公告

### (第 11 号)

2月26日起，我省已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响应级别由突发公共卫生事件 I 级响应调整为 II 级响应，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各地要统筹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和经济社会发展，在抓好疫情防控工作的同时，抓紧抓好复工复产，尽快恢复当地经济秩序。各市（州）落实《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关于进一步推进分区分类防控工作的通知》，以县（市、区）为单位划分高风险、中风险、低风险三类地区，细化防控方案，采取差异化的防控策略，巩固前期疫情防控取得的阶段成果。

二、高风险地区将严格实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出、加强救治”策略，继续将疫情防控作为重中之重，继续禁止群体性聚集活动，依法实行区域交通管控，对发生社区传播或聚集性疫情的疫点疫区实施封锁。及时研判疫情走势，在保



障疫情防控、公共事业运行、群众生活必需及其他涉及重要国计民生企业正常运转的同时，根据疫情态势逐步恢复生产生活秩序。

三、中风险地区将严格实施“减少输入、阻断传播、精准救治”策略，加强密切接触者全面排查和隔离医学观察；无确诊病例的乡镇（街道）、城乡（社区）可参照低风险地区采取防控措施，确保交通运输、城乡公共交通正常运转，确保人员正常出行和生产生活物资正常流通；落实企业疫情防控责任，组织员工有序返岗，尽快有序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四、低风险地区将严格实施“严防输入、严阵以待”策略，加强对高风险地区流入人员跟踪管理和健康监测，做好病例监测发现，落实相关防控措施。保证交通运输、城乡公共交通正常运转，不得封路、封村、封社区、封市场，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

五、居民个人要注重个人防护，戴口罩、勤洗手、加强通风，注重个人和家庭卫生；乘坐公共交通工具或前往人群密集场所时要佩戴口罩，近期最大程度减少不必要的聚餐聚会聚集活动；出现发热、咳嗽等呼吸道症状，应及时电话咨询专业机构或到就近医疗机构发热门诊就医。

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

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

2020年2月26日

# 四川省安委会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会议 部署 推动复工复产做好安全生产工作

2月25日上午，省委常委、省安委会第一副主任王宁主持召开省安委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副省长王凤朝出席会议。会议传达学习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以及省委常委会（扩大）会议精神，听取全省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情况汇报，分析当前安全生产形势，安排部署下步重点工作。

会议指出，当前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复杂，防控处在最吃劲的关键阶段，各地各部门要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时刻紧绷安全生产这根弦，充分认识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的极端重要性，深入细致制定有针对性的措施和办法，提前做好防范应对和应急处置，坚决有效防范较大特别是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会议要求，各地各部门要切实做到分级分区精准防控，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安全生产工作。要加强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作业场所监测防护，特别是要做好防疫物资、仓储物流、运输配送等重点企业重大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及时开展安全警示教育，认真组织开展安全大检查，防止忙中出乱。要结

合安全生产清单制管理，加强煤矿、危险化学品、矿山、非煤矿山、道路交通、建筑施工、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和重点环节安全管控，对于安全生产证照不齐全、风险隐患排查不彻底、安全设备设施不全、重要岗位人员不齐、安全培训不到位、防疫物资和安全防护物资不到位的企业，一律不准复工复产。

会议强调，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三个必须”要求，压紧压实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责任。认真履行安全监管执法职责，组织专业力量采取“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市（州）、县（市、区）、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领域开展明察暗访，督促企业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强化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措施，将安全生产措施纳入企业复工复产方案，建立健全全流程、可追溯的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责任体系，精准做到安全责任、管理、投入、培训和应急救援“五到位”，确保企业安全生产和职工身体健康。要加强宣传工作，通过公益广告、网络媒体等开展安全生产主题宣传，增强全社会的安全意识。

# 省安办召开全省防疫期间复工复产 安全生产 产视频会

2月26日，省安办召开全省防疫期间复工复产安全生产视频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传达学习了省安委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精神，分析当前全省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形势，部署下一步复工复产安全生产重点工作。省安委会副主任、省安办主任、应急管理厅厅长段毅君出席会议并讲话。

会上，应急管理厅、住房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省市场监管局、公安厅交警总队相关负责同志结合职责分别就下一步工作进行具体安排。

会议指出，当前疫情防控到了最吃劲的关键阶段，做好安全生产工作至关重要。各地各部门一定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上来，从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政治高度，坚决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为奋力夺取疫情防控和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双胜利营造良好安全环境。

会议要求，各地各部门要高度警惕当前面临的安全风险，特别是疫情防控与安全生产压力叠加、大量工业企业集

中复工复产带来的安全风险，突出重点、抓住关键、补齐短板，精准落实安全生产各项防范措施。要坚决抓好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严把企业复工复产安全关，督促企业认真执行复工复产前“六个一”措施，全力确保企业风险分析研判、隐患整改、安全教育培训、设备设施安全管理、危险作业安全管理、应急救援保障“六个到位”。要突出抓好煤矿、危化品安全生产工作。严格落实省政府煤矿分类处置要求，严格执行复工复产验收标准和程序，督促所有恢复井下作业的煤矿严格落实“八定”要求；突出对危险化工工艺和重大危险源的重点监管，强化危化废物的监管，持续化工医药行业和危险化学品领域安全生产专项整治行动。要统筹抓好加强对非煤矿山、烟花爆竹、特种设备、民爆物品、电力、轨道交通、旅游、水利、农业机械、渔业船舶等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要加大安全生产监管精准执法力度。加强行政执法和刑事司法的有机衔接，采取“四不两直”等方式，依法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对部分重点行业采取“包片对口+解剖式执法”的方式，加强安全监管检查，通报并曝光一批典型非法违法违规企业，倒逼企业守法生产经营。

会议强调，要压紧压实各方责任。严格落实各级党委政府的领导责任、行业部门的监管责任和企业的主体责任，对本地区安全生产工作再进行再研究、再部署，确保各项制度、规定、要求落实到一线。要加强指导服务。开展“送服务、

保安全”工作，特别是对重大工程、重点项目、重点企业要“一企一策”“一对一”提供专家安全技术服务，查找安全风险隐患，提出整改具体措施，切实管控安全风险。要强化督导检查。重点督查各地各部门贯彻落实情况、安全生产责任落实情况和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对工作落实不到位、工作措施不力的要予以通报批评。

#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川能投〔2020〕61号

---

##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转发省安办 省应急厅《关于切实做好 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和安全 服务相关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公司：

现将《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应急厅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和安全服务相关工作的通知》（川安办〔2020〕11号）转发给你们，请认真学习领会文件精神，结合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切实做好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工作。集团公司根据近期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

—1—



一并抓好贯彻落实。

一是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采取积极稳妥措施，有序推进复工复产。各公司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提高政治站位，切实担起责任，按照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和“三个必须”的要求，将安全生产与疫情防控同部署同检查，确保安全管理和疫情防控工作“双到位”。

二是全面排查做好安全防护措施。各公司要紧紧密结合行业和企业特点以及地区疫情防控态势，制定切实可行的复工复产安全方案，开展一次全面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开展一次全员安全教育培训。严格实行“相关证照不齐全、风险隐患排查不彻底、安全设备设施不全、重要岗位人员不齐、安全培训不到位”不复工复产。要把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作为安全生产的基本条件。

三是找准关键和重点，实施精准防控。天然气公司、燃气集团、锂业公司、化学新材料公司等涉及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的企业复工复产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验收审批，复工复产前全面评估安全状况。有检修或整改作业的，还应报所在地政府主要负责人或行业监管部门审批同意。燃气和供电企业要加强用气、用电安全宣传巡查力度，保障电力、燃气供应和安全。建工集团等建筑施工企业和劳动密集型企业要加强作业人员健康审查和个人防护，加强安全教育培训，减少人员聚集，防止聚

集性疫情和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四是加强安全信息报送沟通。各单位要针对疫情特殊时期的安全生产特点，加强与地方政府、行业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的信息报告沟通。对可能引发生产安全事故和疫情扩散的情况要及时分析、预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要加强对基层单位的服务和指导力度，对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隐患要组织开展远程“会诊”、上门现场指导服务，同时做好应急准备，一旦出现险情安全高效处理。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2月19日



#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 文件

川安办〔2020〕11号

## 四川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四川省应急管理厅 关于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安全防范 和安全服务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安全生产委员会，省安委会各成员单位，各市（州）应急管理局，中央在川和省属重点企事业单位：

按照《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 应急管理部关于切实加强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和安全服务的通知》（安委办明电〔2020〕2号）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实施〈四川省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分区分类防控工作指南〉的通知》（川办发〔2020〕13号）要求，为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复工复产安全防范和安全服务，

—1—

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的全域阻击战和全民保卫战，努力实现今年全省经济社会发展目标任务提供安全保障，现通知如下。

### 一、强化安全服务，积极稳妥有序推动复工复产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各部门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以及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强化安全服务，积极稳妥有序推进复工复产。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和广大党员干部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深入一线、靠前指挥，全面加强疫情防控期间的安全生产指导，切实担负起“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做到守土有责、守土担责、守土尽责；各级行业主管部门要认真履行安全监管职责，严格落实“三个必须”要求，将安全生产工作与疫情防控同部署同检查，指导企业做到安全管理措施和疫情防控措施“双到位”；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紧密结合自身安全生产特点和疫情防控形势，制定切实可行的复工复产安全方案，扎实做好复工复产前全员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教育，全面抓好隐患排查治理，坚决做到重大隐患不消除不复工复产。积极支持符合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条件的企业及时复工复产。

(二) 加强安全服务。各地、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坚持监管与服务相结合，统筹做好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监管和指导服务工作。针对疫情防控物资生产、仓储、物流等相关企业和单位，行业监管部门要指导做好易燃易爆和有毒有害物质监测防护，主

动做好涉及主要物资的上下游产业链的安全协调服务，全力保障疫情防控需求。针对临时转产防疫应急物资生产的企业开工前要全面排查治理隐患，落实现场安全管理措施，务必确保安全生产。对生活必需品生产运输企业和农资企业，以及电力、供水、供气、物流、客运、环卫等保运转企业，要加大安全生产指导服务力度，帮助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列出清单、逐项消除，确保风险受控、安全运行、保障有力。对各行业领域陆续复工复产的企业，全力协调解决企业安全生产诉求，特别是对重大工程、重点项目、重点企业要提供专家安全技术服务，对风险较大、安全隐患突出的高危企业，要按照“一厂一组”派驻安全监管员，实施“一厂一策”确保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安全有序生产。

（三）推进复工复产。各地各部门要强化复工复产环节安全管控，督促生产经营单位复工复产前必须组织开展一次全面安全生产隐患排查，开展一次全员安全教育培训，严格实行“相关证照不齐全、风险隐患排查不彻底、安全设备设施不全、重要岗位人员不齐、安全培训不到位”的不予复工复产。涉及煤矿、非煤矿山、烟花爆竹、危化品等有限定条件的企业复工复产必须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验收审批，复工复产前要全面评估安全状况，按照风险高低一企一策有序进行复工复产；复工复产前需安排检修、整改作业的，必须报经所在地政府主要负责人或行业监管部门审批同意，井下作业必须定岗定员。中央在川和省属重点企业要充分发挥组织优势、技术优势，严格排查治理重大风险隐患，



带头安全高效组织复工复产。安全风险较小的企业可推行承诺制，符合安全生产条件后先自行复工，事后组织检查抽查。要把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作为安全生产的基本条件，督促企业切实做好企业员工健康检查和个人防护工作，制定切实可行的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严格节后返岗员工排查登记管理，对疫情重点地区返岗的员工及其密切接触者，一律按当地政府要求落实医学观察或居家自我隔离等措施。对防疫物资准备不到位，疫情防控措施不落实，在疫情防控方面存在重大问题隐患的企业，一律不准复工复产，在生产的企业坚决停产整顿。要督促经医院检查无疫病症状的企业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和主要业务骨干深入一线组织复工复产，加强关键岗位技术工人和安全核心管理等重点人员的管控，确保复工复产安全。

## 二、坚持分区分类，精准做好安全防范

各地各部门要针对四类地区的安全生产实际，分区分类落实安全生产防范措施。

（一）加强无现症病例区安全防范。一要加强风险研判。对各类可能引发生产安全事故的情况要及时进行分析、预警，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理。同时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落实各项防范措施，做好人员、技术、装备的应急储备工作，确保事故一旦发生，做到及时、有效地组织抢险救援，坚决防止事故扩大，最大限度地减小人员伤亡和经济损失。二要强化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对照相关法律法规、政策、技术规范要求，重点从

企业的工艺技术装备、作业环境、防范措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以及安全生产组织体系、安全规章制度、安全责任落实、现场安全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应急管理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认真查找事故易发的重点场所、要害部位、关键环节，及时发现问题隐患。对排查出的问题隐患，及时建立问题清单、责任清单、销号清单，找准问题和短板，定准对策措施，倒排时间表，做到“闭环”管理，确保全部整改落实到位。三要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突出抓好危化品、煤矿、非煤矿山、建筑施工、道路交通、烟花爆竹、工贸、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加强重大危险源、重点灾害、高危作业等薄弱环节安全监管，严厉打击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要加大居民小区、员工宿舍、高层建筑、大型仓储、城中村、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场所的燃气、用电安全宣传巡查力度，严防燃气爆炸、民房坍塌、火灾等事故发生。四要精准务实开展执法检查。不得为检查而检查，不得频繁检查、填表扰民，更不能搞简单化一关了之、一停了之；要针对疫情防控需要和企业安全生产实际情况，创新监管手段，推行在线审批、数字监管，通过信息化平台、视频调度、重要部位视频监控等方式，加强大数据分析研判，及时掌握企业复工复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对隐患突出、安全基础较差的不放心地区和企业，要加大明查暗访力度；对突出问题和重大风险隐患，要组织专家远程“会诊”、上门现场指导服务，采取针对性措施及时化解消除。五要在做好防疫工作的前提下，按照科

学、合理、适度、管用的原则，落实安全防范措施，支持企业尽早恢复正常生产。

（二）加强散发病例区安全防范。在落实无现症病例区安全防范措施的基础上，要重点加强对企业复工复产过程的安全监管，督促企业尽量减少生产经营期间人员聚集，不得举行开工仪式、集会聚会、大型会议等活动。劳动密集型生产企业和大量使用劳动力从事生产的重点行业领域复工复产，必须经行业主管部门同意，并报当地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应急指挥部批准。

（三）加强社区爆发区安全防范。在落实无现症病例区和散发病例区安全防范措施的基础上，要重点加强对定点收治医院、社区门诊、留观场所、集中隔离区等重要场所的安全监管，点对点开展上门安全指导服务，实行封闭管理的院区要健全内部安全防控机制，落实内部消防人员责任，实行病区网格化管理，严格酒精、强氧化剂、医用氧气、电热毯等使用安全，坚决防止各类火灾事故发生。

（四）加强局部流行区安全防范。在落实无现症病例区、散发病例区和社区爆发区安全防范措施的基础上，要重点加强对停工停产企业的安全监管，督促企业认真落实停产期间安全防范措施和值班值守，复工复产必须同时报经当地行业主管部门和疫情防控指挥部同意，严禁擅自恢复生产导致生产安全事故发生。

### 三、加强应急值守，抓好日常调度

市（州）应急管理部门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重要



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严格落实信息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及时准确报送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相关信息。要按照省上划定的“四类地区”，分区分类加强对县（市、区）防疫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调度指导，将各地疫情防控、防疫物资生产、企业复工复产、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治理等重点工作纳入每日视频调度，及时掌握动态信息、加强预警监测、准确研判形势，指导县级应急管理部门有针对性地做好联防联控、安全服务、应急准备等工作，确保一旦出现险情安全高效处置，坚决打赢疫情防控期间安全生产这场硬仗。



#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文件

川能投〔2020〕82号

---

##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加强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

各公司：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形势依然严峻复杂，防控正处在最吃劲的关键阶段。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分析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部署下一步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为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工作部署和上级主管部门关于防疫和安全生产工作的要求，集团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孙云董事长和王诚总经理要求按照分区分级精准复工复产原则，做到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措施“双到位”，推动各项工作逐步走上正轨。现将集团公司

—1—

关于加强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 一、提高思想认识，高度重视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一是保持提高警惕，继续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当前，新冠肺炎疫情蔓延势头得到初步遏制，防控工作取得明显成效，但疫情防控工作形势仍然严峻，呈现一定的复杂性，局部地方甚至出现集中疫情。各公司绝不能掉以轻心、盲目乐观。要进一步提高对新冠肺炎疫情危害性复杂性艰巨性的认识，持续保持警惕，坚决克服麻痹大意思想和疲劳厌战心理，持续强化员工思想教育，有力有效推动各项措施落实落细落地，防止出现类似广元市民扎堆喝茶，山东任城监狱和浙江十里丰监狱集中爆发疫情情况。二是坚持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两手抓，两手都要硬。当前正是企业陆续复工复产的重要阶段，大家要充分认识到抓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对于生产经营不是此消彼长，而是相辅相成的，要进一步强化使命担当，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上来，正确处理“抓防疫、保安全、促生产”的关系，提高疫情防控工作的针对性、科学性和有效性，促进企业有序推进复工复产。三是正确认识疫情防控工作的差异性。不同地区、不同行业领域的疫情防控工作是不同的，需要区别对待。如果仍然按照统一的要求和标准来办，防控措施就缺乏针对性，而且影响复工复产和正常生产经营。只有科学防控，不搞“一刀切”的极端做法，准确分析判断疫情形势，精准制定施行防控措施，才能既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又把疫情对集团公司生产经营的

影响降到最低，实现集团公司年度经营目标，保持集团公司和谐稳定、健康发展。

## 二、科学精准施策，分区分级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当前，抓好疫情防控，关键在于精准施策。各公司要按照分级分类的防控策略，精确划分疫情风险等级，制定差异化的防控和恢复生产经营活动的方案，实事求是、针对性做好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工作。对于地处攀枝花、广元、阿坝等当前“零确诊”市州和其他无现症病例区县的低风险地区的企业和项目，要实施“外防输入”策略，加强消毒，在减少对外接触，加强外部和零时用工的健康审查的同时，全面恢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于地处中风险地区的企业和项目，要实施“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策略，科学编制落实复工复产方案，保障业务骨干到岗履职，开展全员安全教育培训，深入开展隐患整治，然后尽快有序恢复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其他地处高风险地区的企业和项目，要实施“内防扩散、外防输出、严格管控”策略，根据疫情态势逐步恢复生产经营活动。各公司在推进复工复产的过程中，要严格按照《企事业单位疫情防控措施指南》的要求，加强员工健康监测，每日检测体温。减少外来人员接触，确因工作需要的，要检测体温，做好登记，符合要求方可进入厂区。各公司要准确把握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有关情况，做到心中有数、手中有招、有条不紊、从容有序。要把握疫情防控工作分寸，不机械执行、不层层加码，协调联动，不顾此失彼。

### 三、加强安全管理，推动复工复产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受疫情影响，有的基层企业可能存在员工不到位、长期休假后不在工作状态，现场管理松懈，设备设施维护保养不到位等情况，加之有的企业和项目为了完成任务，可能层层加码，赶工期超进度，使安全生产形式更加严峻复杂。各公司要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的有关要求，将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工作同部署，同检查，助力本单位平稳复工复产。一是要根据作业清单，认真研判作业风险，采取切实有效的管控措施，将安全风险控制在许可范围之内。二是要全面开展复工培训，提高员工安全意识和技能，指导作业人员识别风险，做好安全防范和疫情防范工作。三是要严格资质和健康审查，确保作业人员资质满足要求，人证合一。身体健康状况良好，体温正常。建筑施工企业要积极推进农民工实名制，切实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四是要进一步完善安全操作规程，指导和监督作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个人防护用品，严禁发生“三违”现象。五是要严格执行作业许可制度，进行动火、有限空间和起重吊装等危险作业时，必须严格履行票证审批手续，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必须制定专项方案，认真论证，严格审批。在疫情防控的特殊时期，必须加强安全管理，保证安全标准不放松，继续实行“疫情防控措施不落实、相关证照不齐全、风险隐患排查不彻底、安全设备设施不全、重要岗位人员不齐、安全培训不到位”不得复工复产的“六不准”工作要求，确保安全生产，不给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添乱。



#### 四、加强应急管理，确保突发事件第一时间得到有效处置

各公司、各项目要结合疫情防控时期的工作实际，进一步完善应急预案体系，备齐疫情防控所需的物资防护用品，加强人员演练，做好应急准备。要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重要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及时准确报送安全生产和疫情防控相关信息。要加强与地方安全监管部门和卫生防疫部门的沟通联系，及时掌握员工发烧、乏力、干咳或呼吸困难等症状的信息，及时上报。对出现疑似感染症状的人员要立即采取措施，防止因疫情导致减员，影响企业安全生产。

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2月26日



#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切实做好复工复产疫情防控措施 的通知

各部门、分公司：

根据集团公司及上级单位相关文件要求，为贯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做到精准施策、科学防疫，推动公司稳步有序复工，并根据安全生产工作实际提出以下工作要求：

### 一、公司疫情防控管理措施

（一）根据公司印发的《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事件处置方案》（川能动力〔2020〕10号）贯彻抓好落实疫情防控相关工作。

（二）不召开大型现场会议。复工后，不举办大型会议，按照“非必须，不举办”的原则，避免大量人员聚集，可以通过电话或者视频的方式进行沟通，如有必要的小型会议则要控制会议时间，进入会议室前要洗手，注意通风，开会人员间隔1米以上，建议自带茶具。会议结束后对会议室进行消毒。

（三）尽量减少乘坐电梯。公司楼层比较低，请尽量减

少乘坐电梯，多爬楼梯。如须乘坐电梯，可用面巾纸或者消毒纸巾隔着按电梯按钮，戴手套用牙签、圆珠笔去按电梯按钮也可以。注意保持手部卫生，及时清洗，避免交叉感染。

（四）办公场所需注意通风。员工一定要带好口罩，保持办公场所清洁，定时开窗通风，加快空气的流通，保证室内空气的清洁度。通风频率为每天 2 至 3 次，每次不少于半个小时。另外，同事之间最好保持 1 米以上距离，防止病毒通过近距离飞沫传播。

（五）注意消毒酒精等易燃易爆物品的存放和使用。酒精不宜直接和通电的电器接触，会发生爆燃的危险，且喷洒酒精消毒后，一定要开窗通风。酒精要保存在良好的通风环境下，远离产生火源及静电的环境，避免发生其他安全事故。

（六）规范垃圾收集处理。在公共区域设置口罩专用回收箱，加强垃圾箱清洁，定期进行消毒处理。加强垃圾分类管理，及时收集并清运。

（七）加强非本单位人员进出管理。如非必要应尽量减少非本单位人员进入，确因工作需要的，非本单位人员进入一律要测量体温，体温正常、佩戴好口罩方可进入。尽量在前台接待处或会议室进行接待，不随意走动。

（八）建议暂时停用指纹考勤机，防止通过直接接触形成交叉感染。

（九）由外部进入公司的物资，如快递物品等，外包装



需要在室外进行消毒后，方可进入办公场所。

## 二、食堂用餐管理措施

（一）错峰就餐，分段进行。采用分餐进食，避免人员密集，减少人员交谈，就餐前才能摘下口罩。

（二）建议员工在食堂打包带走或自备午餐，公司有微波炉可进行加热。

## 三、员工上下班防控管理措施

（一）上下班戴口罩，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上班途中，尽量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建议步行、骑行或乘坐私家车上班。如必须乘坐公共交通工具，务必全程佩戴口罩。途中尽量避免用手触摸车上物品，也不要用手接触口、鼻、眼等部位。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需要抓紧扶手等物品维持自身平衡，下车后一定要及时做好手和接触面的卫生清洁工作。

（二）下班后不聚会、不聚餐，做好个人卫生。下班后，要做好自身防范，不能存有侥幸心理，尽量少出门、少聚会、少去人多的地方，尽量不与外地人员接触。如果出门，必须戴口罩。新型冠状病毒目前看来主要是通过飞沫和接触传播，因此，保持一定的距离很有必要。

（三）员工要过好“两点一线”（公司-回家）的生活，不要存在侥幸心理，想着出去聚会吃饭。

（四）在疫情防控期间办公场所要加强通风，室内温度会有所下降，且公司不能开空调，请全体员工适当加衣、注

意保暖。

## 出门后回家，身上哪里最需要清洁消毒？

@人民日报  
PEOPLE'S DAILY

### 头发

外出到室外或一般的公共场所，头发沾到高浓度并且同时具有活病毒的飞沫可能性非常低，所以外出回家后不需专门洗头或消毒，保持日常清洁即可。

@人民日报  
PEOPLE'S DAILY

### 皮肤

呼吸道飞沫和密切接触传播仍是主要传播途径。新冠病毒不能透过皮肤侵入人体，只要保持正确的洗手方法和养成勤洗手的习惯，是可以避免病毒通过这些途径传播的。

@人民日报  
PEOPLE'S DAILY

### 衣服

病毒通过污染衣物来感染人的几率是极低的。如果不是去过特定场所，如去医院探视过病人或接触过可疑症状的人，不需要对衣服进行专门消毒。

## 眼睛 口鼻

病毒主要从黏膜侵入，如口腔、鼻腔和眼部。所以，不要没洗手就揉眼睛或接触粘膜的部位。

## 口罩

口罩外层最脏，回家摘口罩时不要接触口罩外侧，拿住挂耳绳取下即可。将一次性医用口罩置于洁净、干燥通风环境下自然晾干，还可以重复使用。

## 鞋底

飞沫沉降后，鞋子就算有可能沾染到病毒，量也非常少。日常生活中无需对鞋底消毒，保持清洁即可，建议回家后在门口换鞋。

# 手机

外出回到家后，建议关闭手机电源，蘸取75%的酒精或用其他对电子产品没有损害的消毒纸巾擦拭手机表面。如果外出没有使用手机，就不必对手机表面进行消毒。

# 购物袋

外出购物，最好自备购物袋。必要时，用75%的酒精喷洒表面消毒。

# 钥匙

大家常常会忽略自己的钥匙。可以用含酒精的消毒剂，或用酒精棉片擦拭清洁。

# 返岗复工人员请注意，办公场所要这样防控疫情！



- 准备口罩、消毒剂、洗手液、速干手消毒剂、体温计等防控物资。
- 在办公场所和公共场所入口处要提醒人员，必要时佩戴口罩。
- 可增设废弃口罩专用垃圾桶，用于投放使用过的口罩，并注意及时清理。
- 日常以通风换气和清洁卫生为主，同时对接触较多的公用物品和部位进行预防性消毒。必要时对地面、墙壁等进行预防性消毒。
- 实行每日健康监测制度，建立体温监测登记本。外地返回工作人员需进行登记，并按属地管理原则进行管理。每天上班前应当对员工进行体温测量。



- 采用全新风方式运行并关闭空调加湿功能，确保新风直接取自室外、进风口清洁、出风口通畅。
- 定期对空调进风口、出风口消毒，采用有效氯500 MG/L的消毒液擦拭；加强对风机盘管的凝结水盘、冷却水的清洁消毒；空调通风系统的清洗消毒按照《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规范》进行。



## 垃圾处理

- 普通垃圾放入黑色塑料袋，口罩等防护用品垃圾按照生活垃圾分类处理。垃圾筒及垃圾点周围无散落，垃圾存放点各类垃圾及时清运，垃圾无超时超量堆放。
- 垃圾转运车和垃圾筒保持清洁，可定期用有效氯500MG/L的含氯消毒剂喷洒或擦拭消毒；垃圾点墙壁、地面应保持清洁，可定期用有效氯500MG/L的含氯消毒液喷洒。

## 通风换气

- 优先打开窗户，采用自然通风。有条件的可以开启排风扇等抽气装置以加强室内空气流动。
- 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时，应当保证集中空调通风系统运转正常。应关闭回风，使用全新风运行，确保室内有足够的新风量。
- 应当保证厢式电梯的排气扇、地下车库通风系统运转正常。

## 会议室、 办公室、多功能厅

- 保持办公区环境清洁，建议每日通风3次，每次20~30分钟，通风时注意保暖。
- 工作人员应当佩戴口罩，交谈时保持1米以上距离。
- 减少开会频次和会议时长，会议期间温度适宜时应当开窗或开门。建议采用网络视频会议等方式。

## 餐厅餐饮场所（区域）、 食堂、茶水间

- 保持空气流通，以清洁为主，预防性消毒为辅。
- 采取有效的分流措施，鼓励打包和外卖，避免人员密集和聚餐活动。
- 餐厅每日消毒1次。

## 扶梯电梯

- 建议尽量避免乘坐厢式电梯，乘坐时应当佩戴口罩。
- 厢式电梯的地面、侧壁应当保持清洁，每日消毒2次。
- 电梯按钮、自动扶梯扶手等经常接触部位每日消毒应当不少于3次。

## 地下车库

- 地下车库的地面应当保持清洁。停车取卡按键等人员经常接触部位每日消毒应当不少于3次。



## 卫生间

- 加强空气流通。确保洗手盆、地漏等水封隔离效果。
- 每日随时进行卫生清洁，保持地面、墙壁清洁，洗手池无污垢，便池无粪便污物积累。
- 物品表面消毒，用有效氯500 MG/L的含氯消毒剂对公共台面、洗手池、门把手和卫生洁具等物体表面进行擦拭，30分钟后用清水擦拭干净。

## 疫情应对

- 可在办公场所或公共场所内设立应急区域；当出现疑似症状人员时，及时到该区域进行暂时隔离，再按照相关规定处理。
- 当员工出现发热、乏力、干咳等可疑症状时，要及时安排就近就医，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对其工作活动场所及使用的物品进行消毒处理。经营场所须及时向相关部门报告，在专业人员指导下对密切接触者开展排查，实施隔离观察。